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偵查佐廖成彬
電話：03-8233720
傳真：03-8220690
電子信箱：arkliao@mail2.hlpb.gov.tw

受文者：本府原住民行政處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7月21日
發文字號：府警刑字第1140137752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詐欺防制法治教育手冊，已上架於法務部全球資訊網
「打擊詐欺專區」，請廣為宣導，俾利民眾使用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臺灣高等檢察署花蓮檢察分署114年7月9日花分檢培研字第1141100074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強化社會大眾防詐知能，法務部編製《這次不會再被騙了吧！Part2》詐欺防制法治教育手冊，採電子書與實體書雙軌發行，電子書與全文PDF檔案可於法務部全球資訊網「首頁/資訊公開/打擊詐欺專區/宣導資源」查閱（網址：<https://www.moj.gov.tw/2204/2645/181663/181667/Lpsimplelist>），請利用局處內電視牆或官網等網路媒體推播資訊，供民眾自行下載使用；另請教育處轉知本縣各級學校。
- 三、若民眾有索取實體書之需求，請洽財團法人犯罪被害人保護協會各地分會（服務據點查詢：<https://www.avs.org.tw/page/27382>）；倘機關團體有大量索書需求，請另以書

電子文
騎

6



面向法務部提出申請。

正本：本府各處、本府所屬一級機關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

線

